

【2017 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 023】

宗喀巴大師 造論

雪歌仁波切 講授

2018/12/07

上次講到第 17 頁倒數第 8 行「除無容初義，餘同余前釋有上等反面之義。」

言無上者，顯此法輪之殊勝，最上稀有，更無過勝，故名「無上。」無容後勝，無容後破，故名「無容。」俱顯有無，故是「了義。」非諸諍論所依之處。是圓測釋。

上文從「言無上者」到「非諸諍論所依之處」都「是圓測釋」。圓測解釋第三法輪有四個特質：無上、無容、了義、非諸諍論所依之處。對此宗大師評講：「除無容初義，餘同余前釋有上等反面之義。」指無容有前後義兩種解釋，前面的解釋宗大師不認同，後面的解釋則是宗大師所認同的。除無容初義之外，宗大師對無上、對了義、及最後一個對非諸諍論所依之處的解釋都是認同的。

宗大師並未詳解無上、無容、了義、非諸諍論所依之處，卻解釋了與這四種特質相反的意思。這和宗大師前面解釋有上、有容等的反面義一樣，就是這裡圓測的解釋，二者可以對應起來。因此，宗大師說「除無容初義，餘同余前釋有上等反面之義。」，這裡的「等」即包含了有容、不了義、諸諍論所依之處。

第 16 頁中的「然經文義」開始是宗大師的解釋，如文：

然經文義，初句有上者，謂過此上有真了義。第二句文，謂於此義如言執著，容有敵者攻難過失。支那疏中，譯為「有難，」其義亦爾。第三句文，謂此中義須作余解。第四句義，謂未顯了分辨其義，故於其義可興異諍。

「餘同余前釋有上等反面之義」是宗大師前面解釋過的有上、有容、不了義、諸諍論所依之處等。現在除了無容初義外，無上、無容、了義、非諸諍論所依之處就是前釋的反面之義，這與圓測的解釋完全相同。到此已經解釋完第三轉法輪的四種特質了。

●課堂互動（一）

學生問：問題不清楚略過

仁波切答：他宗解釋「有容後勝」指現在不是殊勝，以後將會變成殊勝，但這是沒道理的。他又講「有容後破」指他宗現在可以破的，未來也可以破。可以從後破的角度講有容，不可以從後勝的角度講有容。圓測解釋後勝指它會有變化，並以此角度解釋有容。但變化有好有壞，好、壞的變化都沒有的話叫做無容，他是這麼解釋的。宗大師不認同無容的初義，意思就在這裡。前面講無容是由後勝、後破的兩個角度解釋，後勝是不對，後破是對的。

我們已經瞭解第三轉法輪的四個特質後，下面的了義不了義、諍論之處與非諍論之處也須要再解釋一下，因為這兩個有點難理解，也有各種的解釋。首先，以了義不了義這方面，在第 17 頁如文：

前二類經，如言執義，容有過難，此中無者，是因如所言義，須否更作他解也！

關鍵在了義、不了義是否需要另作其他的解釋，若需要另作他解的，即是不了義；不需再作他解的，就是了義，即「須否更作他解也」。我們學過《宗義建立》，其中有如毗婆沙宗和經部宗者，他們認為凡是佛經皆是了義，不分了義不了義。而唯識宗所解釋的了義不了義，就是此處所講「須否更作他解也」，即需要再解釋就是不了義，不需要的就是了義。但由中觀應成派而言，如果有講空性的就是了義；沒有講空性的，只講世俗諦的法就是不了義。

因此對於了義不了義，在各宗義中有不同的解釋。中觀自續派則接近唯識的觀念，他把唯識和中觀應成派的觀念結合起來解釋，自續認為了義的既需要講空性，又不需更作他解，這兩個條件都具備了才是了義。所以，四部宗義各有不同的解釋。現在這裡是以唯識的立場，就必須以唯識的角度來做解釋，即「須否更作他解」。為何？原因即是「前二類經，如言執義，容有過難」，所以需再做解釋的是第一轉法輪中所說諸法有自性，第二轉法輪的諸法無自性，只光由這兩類經按照詞義來看的話，是有過的，因此必須更作他解，即不了義。

「此中無者」的「此中」指第三轉法輪，它能如言執義，因此沒有過難。「此中無者」的緣故，即沒有必要再解釋。前二類經是「容有過難」，所以必須更作他解。

如言執義有過難的兩類經需要更作他解；如所言義沒有過難的第三轉法輪，則不需要更作他解，就是以此標準來分辨了義不了義。了義不了義有點複雜，因為在不同宗義中有不同解釋，有毗婆沙宗和經部宗的解釋、唯識、中觀等等各自不同，現在是從唯識的立場來解釋。

●課堂互動（二）

學生問：按照《廣論》毗鉢舍那中所解釋的了不了義，以中觀宗而言，是否可以加上如言而取的部分？如果單純以是否講勝義諦來抉擇，《解深密經》也講了勝義諦的內容，但顯然對中觀應成派來說《解深密經》肯定是不了義的。如果單純只由定義上來說，只要是講勝義諦的就是了義，是否有不周遍的問題？

仁波切答：中觀應成派不認同在第一轉法輪，以及在第三轉法輪《解深密經》中所講的空性。不只中觀應成派，整個中觀宗都這麼認為的。中觀自續派與應成派所認定的空性，都在第二轉法輪，但兩派的差別，就在講空性時是否加上勝義簡別。中觀自續派認為講空性時，若加上勝義簡別就是了義經；若講空性時未加勝義簡別，就屬於不了義。中觀應成派則認為沒

有必要加勝義簡別，直接講自性空就可以了。

可以這麼理解，應成派認為有些經典是屬於同類經，其中一部經提到了，其他的經典也要從這個角度來理解，所以還是了義經。有的經典是前面加，後面完全沒有加，也可理解為因為前面加了，所以後面都是了義經，沒有必要像前說的須更作他解。

總的來說《解深密經》是針對唯識的開示，就中觀應成派而言《解深密經》僅僅是為唯識所開示的一部經典。像宗大師的《辨了義不了義》，完全以中觀應成派的角度，對唯識與中觀自續派做解釋，這可從宗大師的用詞中看出，他會用「他們說」、「他許」這樣的詞，這些都不是宗大師的立場，而是唯識這麼許、唯識這麼說；中觀自續這麼許、中觀自續這麼說的。而若站在中觀應成派的立場時，宗大師就會講「我自己是這麼認為的」。所以他只是把《解深密經》當做唯識的根據經典。

現在講第四個特質--有諍和無諍。如文：

有諍無諍，謂如經說有無自性義，如其決擇為是為非，智者觀察無可諍處，非說全無餘人諍論。

雖然《解深密經》很清楚的是針對唯識的立場而說，但還是有人會有疑問。因為唯識之中也分派別，各自解讀《解深密經》也不相同。因此，對智者來說，因為完全懂了，所以無諍論；而對愚者來說，因為不理解故，有諍論。從智者的角度觀察全無諍處，所以叫無諍。「非說全無餘人諍論」，就是非說任何一個人都沒有諍論，不是從這個角度來講無諍論。從智者的角度就可以，智者的觀察無可諍處。這是對經義簡單的解釋。

第二個科判「戊二、略釋了不了義」，宗大師在《辨了不了義》一開始就講到「故諸智者，應當勵求瞭解真實之方便。此復要辨佛經了不了義。」(P2) 其中的「真實」即指空性。為了勵求瞭解空性的方便，需要先辨別佛經裡哪些是了義經，哪些是不了義經，然後選擇了義經，再全心全意投入

並深入學習，如此才可以瞭解空性。

宗大師為什麼寫《辨了不了義》？就是要教導我們會辨別哪一個佛經是了義經，哪一個佛經是不了義經。我們要培養出這個功夫，就要學習《辨了不了義(善說藏論)》。再透由看看無著、清辯、中觀應成派的月稱如何辨別，透過這些學習來培養我們的辨別能力。

這裡講「略釋了不了義」是唯識的立場，唯識以《解深密經》來辨別了義不了義，但不單單是引經而已，他也有自己的邏輯和正理來辨別了義不了義。這裡是以唯識的程度來辨別了義不了義，我們學習他們怎麼辨別，從而培養辨別的能力及智慧。

第3頁的科判「初又分四：丙初 問經離相違、丙二 答離相違、丙三 明三自性體、丙四 白彼結成義。」。「丙四 白彼結成義」又分成「丁一 引經」及「丁二 略釋經義」，其中「丁二 略釋經義」再進一步分為「戊一 略釋經文義」及「戊二、略釋了不了義」。宗大師加了「戊二、略釋了不了義」這個科判，為何？因為最終我們要培養辨別了義不了義的功夫，還是必須透由學習唯識如何分辨了義不了義。因此這個科判是這麼來的。

「戊二、略釋了不了義」。我們說第一轉法輪和第二轉法輪是不了義，第三轉法輪是了義。那麼《解深密經》中所指第一轉法輪、第二轉法輪、第三轉法輪是什麼？只是籠統地說第一轉法輪、第二轉法輪的話範圍太龐大了。《解深密經》所講第一轉法輪指開示「一切諸法有自相」這樣的一部經，但不可說所有的第一轉法輪都在講這個。

同樣地，不可說所有第二轉法輪都在講「諸法無自性」。因為若將每十五年為期，分成三個法輪，不是前面的十五年都在講諸法有自性；中間的十五年都在講諸法無自性；後面的十五年都在講善辨別有自性和無自性。《解深密經》所提的第一轉、第二轉、第三轉法輪是指特定的一些經典。瞭解了這個道理後，就要認出什麼是了義經，什麼是不了義經，然後才說前面兩個是不了義經，後面的是了義經。

看文：

支那大疏說初法輪名四諦法輪、第二名無相法輪、第三名勝義決定法輪。若順經文，第三應名善辦法輪。

「支那大疏說初法輪名四諦法輪」指不是說所有的初法輪都是四諦法輪，支那大疏只是說《解深密經》中有提出初轉法輪的名字是四諦法輪，第二轉法輪的名字是無相法輪，第三轉法輪稱為勝義決定法輪。但宗大師對支那大疏所講第三轉法輪名「勝義決定法輪」有意見，因為這與《解深密經》對不起來，即「若順經文，第三應名善辦法輪。」指不是勝義決定法輪，應該說是善辦法輪。

在《解深密經》裡提出的初轉法輪名為四諦法輪，第二轉法輪叫無相法輪，第三轉法輪的名字是善辦法輪。先把這個有法認清楚後，再分辨甚麼是了義，甚麼是不了義，如何分？如文：

此經所立了不了義者，謂以善辨未辨，立為了不了義之所依。即總說諸法皆有自相，與總說無相，及善辨有無之三經。由前問經離相違過，及其答文，並一一法立三自相，於彼密意說三無性。又依彼等結白前後三轉法輪了不了義，最為明顯。

以是否有善辨有無自性為標準來辨別了義不了義，如果有善辨，即了義；如果沒有善辨，即不了義。這裡的「立」指以什麼來安立了義不了義，即以善辨和未辨來安立。因此「立為了不了義之所依」就是「即總說諸法皆有自相，與總說無相，及善辨有無之三經。」這些經典就是所依。即剛剛說的四諦法輪、無相法輪、善辦法輪，這些經典的內容哪一方面可以稱為了義，哪一方面稱為不了義？或者哪一方面是善辨，哪一方面不是善辨？要認出這個所依。比如在四諦法輪中，總說諸法皆有自相，全部說有相；無相法輪中，總說無相，就是全部說無相，這樣就是沒有分有無自性，所以變成未能善辨，或是不了義。而善辦法輪也就是第三轉法輪所講「善辨有無」，就是善辨有無自性，或說是了義。因此「總說諸法皆有自相，與總

說無相，及善辨有無之三經」就是所依，什麼是了義經的所依？就是這個有「善辨有無」的經典。而什麼又是不了義經的所依？是前面「總說諸法皆有自相，與總說無相」的這兩類經典。

如何看出那兩類不了義的所依，以及了義的所依這一類呢？「由前問經離相違過」，還有「及其答文，並一一法立三自相，於彼密意說三無性。」，這是說《解深密經》中勝義生菩薩請教世尊，而世尊答覆：在諸法中每一個法上就有三性，從這個角度認出三性各有各的無自性，也就是從這個角度說到諸法無自性，有這樣的密意。世尊答覆後，勝義生菩薩再以他自己的理解向世尊報告，即「又依彼等結白前後三轉法輪了不了義。」，說他所瞭解的內容中三轉法輪裡哪個是了義，哪個是不了義。透由以上勝義生菩薩與世尊的問答，再有勝義生菩薩的「結白」這三點就非常明顯知道什麼是了義和不了義的所依，可以具體認出什麼是了義、什麼是不了義，所以宗大師說「最為明顯」。//////////

要瞭解《解深密經》之中，或說勝義生菩薩在向世尊請教時所提的第一轉法輪、第二轉法輪、第三轉法輪，與一般所謂的第一轉法輪、第二轉法輪、第三轉法輪不同。一般所說的第一轉法輪是總的，指前面十五年說的法，而《解深密經》中提到的是另一個面向，要認出來是四諦法輪。同樣地，在一般所說第二轉法輪，都是講中間十五年所說的法，現在《解深密經》裡提到的是無相法輪。第三轉法輪也是一樣。看文：

故是顯示於第一時依四諦相初轉法輪說有自相等是不了義，非盡顯示凡初時說一切經典。譬如初時在婆羅奈斯，為五苾芻，說諸學處，謂當圓整著裙等，此中無須更斷疑故。如是第二亦唯指說無自性等，雖是第二時說，若未依於無自性等，亦無問經離相違時之疑，故於此中不須明彼為不了義。說第三法輪為了義者，是指如前說善分辨者，非指一切，即此經中亦極顯然。譬如臨涅槃時，所說隨順清淨略毗奈耶，非此經說彼為了義故，此經為成何義而辦法輪了不了義耶？謂對所化機，為欲遮遣於未辨諸法一向宣說皆有自相，及無自相，如言執著，及為顯示遍計所執是無自相，餘

二自性是有自相，及依他起上遍計所執空之空性，是道所緣究竟勝義。故說初二法輪，是不了義，後是了義。

「故是顯示」指《解深密經》裡開顯的第一轉法輪是哪一部分，第二轉法輪、第三轉法輪是哪一個部分，先要將這個認出來。「於第一時」、「如是第二」，然後「說第三法輪」，意思是這三個法輪各有各的內涵，認的時候不要以總的，要以別的方面來認，而要知道總別的差別，我們該認清的是哪個部分，不該認的是哪個部分要分開。

「是顯示於第一時依四諦相初轉法輪說有自相等是不了義，非盡顯示凡初時說一切經典。」。因此初時所說一切經典，即前面十五年中說的所有經典，不可以說這就是此處所講的第一轉法輪，此處所講第一轉法輪是四諦法輪，這要將它分辨出來。例如哪個部分不是？舉例「譬如初時在婆羅奈斯，為五苾芻，說諸學處，謂當圓整著裙等，此中無須更斷疑故。」指對五比丘所開示的戒律，而且是在初時開示的。戒律中並未說到諸法皆有自相，所以這不是《解深密經》所提到的第一轉法輪。

戒律在唯識的概念中也是了義經，因為它沒有必要更作他解，所以是了義經。在唯識的概念中，了義經沒有必要一定要講空性，因此所謂的初時不一定是不了義經。

《解深密經》裡講到的初轉法輪必須是不了義經，而且要講到諸法皆有自相。由此我們已經清楚了，這樣的諸法皆有自相，就是四諦相、四諦法。「說諸學處，謂當圓整著裙等」，指在出家的法衣等三衣中，對下面的裙子是有規定的，不可太短，也不可太長，也不可上下不一樣，要圓形的等等這樣的規矩，而這些規矩本身就是戒律，對此勝義生菩薩沒有懷疑。勝義生菩薩是針對第一轉及第二轉法輪中有懷疑的部分而請教世尊，但對於戒律並沒有任何懷疑，即「此中無須更斷疑故」也沒有請教的必要。《解深密經》的第一轉法輪沒有提出戒律，也沒有必要斷疑，這是第一轉法輪。

第二轉法輪是「如是第二亦唯指說無自性等，雖是第二時說，若未依

於無自性等，亦無問經離相違時之疑，故於此中不須明彼為不了義。」。唯指是講諸法無自性的經典，雖然是第二時說的，但「若未依於無自性等」，即如果沒有講到無自性的話，則「亦無問經離相違時之疑」也是沒有必要(向世尊)請教或斷疑的。這類經典也不是《解深密經》所說的第二轉法輪，「故於此中不須明彼為不了義。」所以這與一般所指第二時說的法，與現在所說的第二轉法輪要分開。

第三轉法輪也一樣，「說第三法輪為了義者，是指如前說善分辨者，非指一切，即此經中亦極顯然。」。《解深密經》指的第三轉法輪是如前說的善分辨自性有無者，不可以說其他的。「非指一切」即不是指所有在第三時所說的法。經典當中已經非常清楚，《解深密經》中也非常清楚了，「即此經中亦極顯然。」

還有在第 17 頁解釋經義時有：「言於今所轉法輪，加近詞者，指無間所說善辦法輪《解深密經》，及餘如是善辨諸經。」。所謂「言於今所轉法輪」的「今」字就是以《解深密經》所辨別第三轉法輪。《解深密經》這部經典「加近詞者」，不是指所有的經典，而是現在的這個經典，如此肯定是去除別的經典。所以第 18 頁宗大師「說第三法輪為了義者，是指如前說善分辨者，非指一切，即此經中亦極顯然。」

經典中哪個字是極顯然？就是「於今所轉法輪」，加「今」的那個詞令極顯然。例如為什麼只有這個經典是我們現在認為的第三轉法輪，而不可將所有第三時所說的法都拿出來呢？因為第三時說的法也有其他的，如文：

譬如臨涅槃時，所說隨順清淨略毗奈耶，非此經說彼為了義故，此經為成何義而辦法輪了不了義耶？謂對所化機，為欲遮遣於未辨諸法一向宣說皆有自相，及無自相，如言執著，及為顯示遍計所執是無自相，餘二自性是有自相，及依他起上遍計所執空之空性，是道所緣究竟勝義。故說初二法輪，是不了義，後是了義。

「譬如臨涅槃時，所說隨順清淨略毗奈耶，非此經說彼為了義故」是

世尊即將涅槃時所開示有關戒律方面的法，這是「隨順清淨略毗奈耶」。世尊先前已經定下了戒律的規矩，但若未來發生一些問題時該如何來判斷？那就要看前面，再隨順來理解。世尊講到將來在面對某些境，或發生問題時該如何處理的這方面開示就叫「隨順清淨略毗奈耶」。這些是何時開示的呢？是世尊即將圓寂之前所開示的。

這是世尊在第三時開示的法，它是不是我們現在說的無上、無容這些？不是。所以它不是《解深密經》所說的第三轉法輪。應該這麼理解：「隨順清淨略毗奈耶」雖然是了義經，但不是此處所指的了義經。因為了義不了義是要做對比的，即這裡說無自性，那裡說有自相，到底是為什麼？須要經過對比才可以說是了義經。所以以戒律而言，雖然是了義經，但經中沒有必要說它是了義經，經中所說了義經必須在對比後才說的。這裡所說「非此經說彼為了義故」，意指因為對它沒有疑慮，所以《解深密經》沒有必要說它是了義經。

到「故是顯示」之前內容做為理由，後面成立出三個東西，即《解深密經》中的第一轉法輪所顯示的是哪個部分、《解深密經》中第二轉法輪所顯示的是哪個部分、而《解深密經》中的第三轉法輪又是顯示哪個部分，要將這些分辨出來。分辨出來的是所立，理由是前面的那個部分。

將整個「故是顯示」的前面做為理由，即由科判「戊二、略釋了不了義」開始，從「支那大疏說初法輪名四諦法輪」一直到「故是顯示」之前的部分當做理由，先認出什麼是三轉法輪，即三轉法輪的名字是四諦法輪、無相法輪、善辦法輪，再分辨了義不了義，最後是了義不了義的所依是什麼？是皆有自相、皆無自相、善辨有無自相，從這些所依來分，把這整個階段都當成理由，而成立出《解深密經》中的三轉法輪。

今天課程到此。#